

[设为首页](#) | [English](#) | [登陆](#)[首页](#) | [AFR概况](#) | [AFR团队](#) | [AFR机构](#) | [学术研究](#) | [教育培训](#) | [咨询服务](#) | [AFR基金](#) | [AFR资源](#) [AFR团队](#)[> 首席顾问](#)[> 特聘专家](#)[> AFR学术圈](#)[> 专职研究员](#)[> 兼职研究员](#)[> 兼职教授](#)[> 访问学者](#)

专职研究员

李有星



李有星博士是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副院长。浙江大学法学院金融法学学科带头人，金融法律与公司治理研究中心、公司上市与并购研究室主任，互联网金融法律研究中心主任。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商法学研究会理事，浙江省金融法学研究会会长。为公司证券资本法律、民间金融法、互联网金融法领域专家，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执业律师。是国务院确定的温州金融综合改革的规范发展民间金融法规研究和编制项目负责人，国内首部地方性金融法规《温州市民间融资管理条例》（草案）的编制负责人，温州市政府设立的“温州金融改革20人论坛”的成员之一，获第三届浙江省杰出中青年法学专家，获首届浙江省2010-2014法学研究“十大优秀”法学研究成果。

研究方向：商法、经济法领域的公司法、证券法和金融法。

2010 Copyright by 浙江大学金融研究院 电话：86-571-87953210、86-571-87953937 传真：86-571-87953937  
浙ICP备05074421号